

编者按

农产品质量安全是食品安全的源头，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广大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直接体现。今年以来，我市紧紧抓住整体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这一契机，完善监管体系，突出问题导向，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开局良好。

我市围绕建设名城名都，大力推进质量强市。农业部门在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创建方面已取得一定成效，积累了经验。奉化区通过多年努力，去年被农业部认定为首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奉化、象山、慈溪、余姚、宁海、镇海等6个区县（市）相继通过了省级放心县的验收，我市也成为全省放心县最多的地市。

近年来，奉化区通过健全监管体系、完善监管流程、建设长效机制，积极创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度，成功入围该区首创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证，于2015年9月12日发放全国第一张“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证”，内容包括生产主体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以及产品名称、产地、数量、质量安全合格标示、日期等。2016年奉化区被农业部认定为首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象山县狠抓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坚持“产出来”与“管出来”两手抓，通过健全监管机制、提升监管能力、实施全程管控、推行绿色生产等措施，努力提升安全监管能力和农产品质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该县连续5年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2016年获得浙江省首批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称号，今年3月，入围第二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试点单位。

本报记者 孙吉晶
通讯员 康庄平 李永华
图片由市农业局提供



标准化禽类养殖

定格织网整体推进 聚焦难点确保安全

宁波全力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

健全监管体系 织密监管网格

监管队伍体系是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根本保障，是确保创建成功的基本条件，重点是要织密织细基层网格，解决好县乡两级监管机构的人员、能力、装备、经费问题。一是建立立体化质量安全监管网络。补短板促创新，建立宁波市农产品安全协调工作小组，落实农业系统各产业部门生产技术指导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一岗双责，健全基层监管机构，充实基层力量。配合食品安全监管员和信息员队伍体系，大网格套小网格，形成以县、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量为基础，村协管员和企业质量内检员为补充的职责任务明确、运行高效、网格化管理的体系。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相关人员的轮训集训列入在职人员继续教育项目重点内容，不断强化人员培训和队伍建设，全市1923家“三品一标”生产单位的内检员100%培训考核合格后，实行持证上岗，并发挥社会协管员作用。

建立全方位质量安全责任制

系。按照“党政同责、标本兼治，属地管理、织密网格”原则，牢牢抓住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这个牛鼻子，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纳入政府绩效考评，同时在“新农村建设和‘平安宁波’‘五水共治’、质量强市等地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中突出体现农产品安全内容和权重。市级及象山县、奉化区、鄞州区等地制定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基本制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基本职责》《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基本职责》等一系列制度，落实生产和监管主体责任，形成行政管理、执法监管、责任追究“三位一体”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体系。同时，建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协调机制和农业行政执法体系，积极推行网格化监管和信息化监管，进一步明确监管对象和监管边界，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基层考核，坚持产管并举和检打联动原则，打好组合拳，深入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巩固历年的整治成果。

提升检测内功 练就火眼金睛

检测是监管执法的“眼睛”，检测不主动，监管就被动。经过近几年努力，我市建立全覆盖的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体系。全市建设市级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2家、县级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7家，全部通过了省级计量认证。7家隶属于农业部门的检测机构全部完成国家质检体系建设项目；118个涉农乡镇通过“三位一体”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立了农药残留速测站；镇海区、北仑区通过与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挂牌合作的方式，设立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海通、永进等一批农业龙头企业也建立了质量检测中心或检测室。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市、县、乡、企”四级覆盖全域的农产品

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基本形成。建立全免费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公共检测机制。各级财政预算明确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专项经费，各级监管机构每年制定检测任务和方案，建立了定量与定性检测相结合、风险监测与监督抽检相结合、部门分工与地区分工相结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公共检测机制。慈溪市组织县域内4家有资质的检测中心构建农业检测战略联盟体系，并向社会检测机构公开招标，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为农业生产主体提供开放的定量检测服务。设立农业畜产品风险评估及应急管理专家委员会，建立定期分析评估会商制度，注重检测结果的运用。

推进标准化生产 筑实品牌之基

农产品质量安全，从根本上来说，是“产”出来的，关键是推行标准化生产。一是加强农业生产环节标准化，规范种养行为。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优先制定生态循环、农产品安全等标准，推动重点农产品团体标准制定和技术标准向管理标准的转化。坚持绿色植保理念，推进清洁化生产，实施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精准施药和综合防治工程。2014年以来，我市实施“精准施药技术”示范基地建设面积10万余亩，实施病虫害综合防治面积共计100万亩次以上。加大农业标准的宣贯和普及，把农业标准化纳入到各类农业项目建设中，落实到农业生产过程的各个环节中。制定印发本地主导农产品标准化模式图20多万

份，推行“一个品种、一套技术、一张模式图”的农业标准化技术推广方式，创建各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216个，生猪规模化养殖场项目85个，全市创建认定农业标准化示范乡镇40个。截至目前，全市农业标准化生产程度达64%。

推行质量安全认证，加强农产品品牌培育。通过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标准的实施，加大“三品一标”认定认证工作。坚持“数量与质量并重，认证与监管并举”方针。目前，全市累计有效期内“三品一标”总数1207个，产地面积195万亩，“三品一标”认定面积占全市种植面积57.4%。全市通过国家、省、市名牌及名牌农产品总数464个，均在全省名列前茅。



无公害奶牛养殖场

完善追溯体系 串联监管链条

根据《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规定》，建立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以责任主体和流向管理为核心，以追溯码为载体，实现食用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追溯管理。一是建设多元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积极争取财政投入，主要依托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信息化平台及有资质的第三方平台，建立综合性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追溯系统，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化。市、县两级结合实际分别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将辖区内规模以上农业生产主体纳入信息平台，力争实现农资来源可查、生产过程可溯、产品去向可追、违法责任可究。可追溯农产品通过加贴二维码质量信息传递的桥梁，让消费者买得明白、吃得放心。与市场监管局联合优选首批200家生产主体推荐给全市放心超市和农贸市场，追溯二维码和农产品合格证已成为名优农产品进入市场优价销售

“入场券”。二是积极探索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诚信体系。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实施《宁波市农产品生产者主体责任和奖惩措施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黑名单制度，加大对生产经营者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奉化区和象山县对农产品生产者主体落实“红黑名单”管理。对列入“红名单”的单位，优先给予各类扶持；对列入“黑名单”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所有荣誉称号和扶持。列入红榜的企业倍加珍惜荣誉，更积极投入农安工作，从以前由政府推动的“要你安全”转为“我要安全”。象山县推行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等级评定，根据巡查检查、监督检查结果，将主体的信用等级评为A、B、C、D四个等级。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A类记录的单位，在项目申报、公共服务方面予以支持，给予下浮贷款利率等优惠，让生产主体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而达不到A类的生产主体，视情节向社会曝光、增加抽检次数。全大市推行“三品一标”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制度，鼓励贴标亮牌经营，加强“三品”农产品的诚信管理。



农安人员在参观无公害农产品基地



选手在参加农产品安全监测技能比赛